

中共武汉学院委员会

关于学习 2020 年全国“两会”精神的通知

党委各部门、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和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和 5 月 27 日在北京闭幕。为深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学习全国“两会”精神的重大意义，切实把握全国“两会”精神的学习重点

全国“两会”是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大事、要事，2020 年全国“两会”是在我国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的背景下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对提振全国人民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的信心具有非凡的意义。

全校各级党组织要把深入学习全国“两会”精神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切实把握学习重点：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两会”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学习领会《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工作报告，认真学习领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公布的重要意义和具体内容，认真学习领会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重要意义和具体内容，认真学习领会近期《人民日报》发表的系列评论员文章，准确把握全国“两会”精神实质。

二、紧密结合学校实际组织做好全国“两会”精神的学习

按照疫情防控的要求，党委各部门、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通过线上线下会议、支部主题党日、主题团日等形式学习贯彻会议精神，引导党员干部、广大师生深刻理解、准确把握全国“两会”精神实质和科学内涵，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统筹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学校事业发展各项工作上来。

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要以身作则，先学一步、学深一步，层层引领、逐级带动。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要围绕全国“两会”精神组织集体学习研讨；各党支部要结合支部主题党日等方式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广大党员干部师生要通过权威主流

媒体，全方位、多形式地收听收看有关新闻报道和解读，掌握最新精神、最新要求和最新部署。

三、积极做好学习“两会”的宣传引导工作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全国“两会”精神的学习宣传，党委宣传部、各院系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认真做好学习的宣传报道，及时报道本单位党员、师生的学习情况和心得体会等，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

通识课部教师要将全国“两会”精神同思想政治理论课和形势与政策课程有机结合，及时更新教学内容、创新教学方法，让全国“两会”精神进课堂。

